

基金管理人：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14年8月27日

\$ 1重要提示及目录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6日核对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除半年度报告正文外，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
场内简称	-
基金代码	610008
交易代码	61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5月14日
基金管理人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总额	50,063,850.75份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	不定期
下属分级别的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A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C
下属分级别的交易代码：	610008 610108
报告期末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172,524.54份 39,891,596.21份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信用债，力争在有效控制本金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公司自下而上地价值挖掘，把行业集中度作为对信用债进行配置的主要依据。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财富(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信用债型基金，基金主要投资于信用债，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品种。

2.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黄晖	朱义明
联系电话	0755-83172666	010-65556899
电子邮箱	disclosure@fcinda.com	zhuyiming@citic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1199	95538
传真	0755-83196151	010-65550832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cind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4层

2.5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资本登记机构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4层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2014年6月30日)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A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656,198.60 -1,002,401.03

本期利润 3,368,375.58 4,476,237.4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90 0.076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00% 9.61%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 - 1.067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及赎回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现金本期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分位数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过去一个月 2.79% 0.19% 0.68% 0.09% 2.11% 0.10%

过去三个月 7.45% 0.16% 3.51% 0.11% 3.94% 0.05%

过去六个月 10.00% 0.22% 6.05% 0.11% 3.95% 0.11%

过去一年 6.27% 0.21% 1.63% 0.12% 4.64%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70% 0.19% 1.52% 0.13% 5.18% 0.06%

注：本基金的业绩基准为：中债总财富(全价)指数收益率。

中国债券总财富(全价)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拥有独立的数据源和自主的编制方法，反映中国债券市场的投资回报状况，可以作为本基金投资的基准。指数的详细编制规则敬请参见中国债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habond.com.cn

3.2.2基金成立以来收益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分位数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过去一个月 2.61% 0.20% 0.68% 0.09% 1.93% 0.11%

过去三个月 7.28% 0.16% 3.51% 0.11% 3.77% 0.05%

过去六个月 9.61% 0.21% 6.05% 0.11% 3.56% 0.10%

过去一年 5.68% 0.20% 1.63% 0.12% 4.05%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10% 0.19% 1.52% 0.13% 4.58% 0.06%

注：本基金的业绩基准为：中债总财富(全价)指数收益率。

中国债券总财富(全价)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拥有独立的数据源和自主的编制方法，反映中国债券市场的投资回报状况，可以作为本基金投资的基准。指数的详细编制规则敬请参见中国债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habond.com.cn

3.2.3基金成立以来收益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A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5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一、收入 8,953,592.50 2,344,682.76

其中：利息收入 3,091,102.53 2,369,002.16

股息红利收入 23,267.87 47,557.07

债券利息收入 3,064,626.53 4,371.59

投资收益 3,239.13 2,317,075.5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58,435.59 -53,088.76

二、费用 9,998,865.00 20,999,860.20

其中：利息支出 2,009,265.85

支付证券清算款 1,447,266.33 944,313.45

应付管理人报酬 45,307.02 100,643.06

应付托管费 12,081.89 26,838.17

应付销售服务费 14,442.02 34,963.23

应付交纳税金 129,914.00 100,787.40

应付利息 5,803.38 1,449.42

应付利润 - -

偿还所得税 - -

支付优先级收益 - -

其他费用 1,109,797.50 700,898.73

三、利润 -102,661,131.27 -6,246,411.00 -102,598,616.1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4,957,000.35 1,077,834.86 36,034,835.21

2.基金赎回款 -137,618,131.62 -1,015,388.75 -138,633,592.37

四、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以“-”号填列) -53,088.76 - -

五、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以“-”号填列) -53,088.76 - -

六、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 5,730,740.00 318,262.51 5,730,740.00

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4

八、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以“-”号填列) -5,730,740.00 318,262.51 5,730,740.00

九、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净额(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4

十、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4

十一、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以“-”号填列) -5,730,740.00 318,262.51 5,730,740.00

十二、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净额(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4

十三、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以“-”号填列) -5,730,740.00 318,262.51 5,730,740.00

十四、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净额(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4

十五、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以“-”号填列) -5,730,740.00 318,262.51 5,730,740.00

十六、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净额(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4

十七、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以“-”号填列) -5,730,740.00 318,262.51 5,730,740.00

十八、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净额(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4

十九、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以“-”号填列) -5,730,740.00 318,262.51 5,730,740.00

二十、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净额(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4

二十一、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以“-”号填列) -5,730,740.00 318,262.51 5,730,740.00

二十二、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净额(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4

二十三、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以“-”号填列) -5,730,740.00 318,262.51 5,730,740.00

二十四、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净额(以“-”号填列) -6,461,821.27 -192,672.15 44,483.0